桓台县教育体育局

2014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14年，桓台县教体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规定，特编制2014年桓台县教体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全文包括概述、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以及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等。现将工作报告如下：

一、概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淄博市政府关于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相关文件及会议要求，桓台县教体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力度，并配备专人专项负责政府信息发布、依申请公开受理、政府信息咨询等方面的联络协调工作，完善政务公开的各项制度。

二、政府信息公开的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情况

（一）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健全机构   按照《条例》规定，我单位精心组织，扎实推进，从加强领导、完善机构、强化制度入手，着力构建强有力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进体系。一是成立领导小组。我们不断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成立了由局党委委员、工会主席任组长，办公室主任任副组长，办公室副主任具体负责的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并明确了各成员的工作职责和任务。二是完善组织机构。由正式工作人员具体负责政府信息公开的日常工作。电教站协调处理各级各部门信息公开工作，正确应对和积极引导网络舆情。三是依托县教体局门户网站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全县建成了多元化、全方位、立体式、全覆盖的教育信息公开平台。

（二）加强日常管理，规范网络运行  首先，我们在内部管理制度上狠下功夫，建立健全了工作、学习、考勤、公文处理、档案管理、保密、网站管理、电子政务系统管理等一系列规章制度，特别是对机房管理、网站维护、安全管理等重要工作，用制度划清了任务范围，明确了职责权限。其次是出台了一系列规范网站建设、加强政务公开的意见办法，印发了《桓台县教体局机关及学校互联网网站保密管理办法 》等规范性文件，进一步明确了政府信息公开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工作目标和公开内容;建立了《桓台县教育体育局网站信息公开审批》等规章制度。一系列制度的建立健全和深入实施，规范了政府信息公开的公开程序、公开形式和保障措施。

三、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推进情况

进一步扩大中、小学招生信息公开范围。重点加强中、小学划片招生政策、招生计划、录取资格及录取结果等信息的公开工作，加大对中学自主提前录取和艺体特长生录取等有关政策和信息的公开力度。

四、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以及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我单位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要求，加大了力度，强化了主动公开意识，努力将政府信息公开和政务公开、办事公开工作结合起来，不断深化政务公开内容，采取多种形式及时把社会关注的热点、焦点内容予以公开，积极打造阳光政务。

2014年，主要是通过《桓台县教育体育信息》，公开了教育和体育方面的各类信息。为进一步拓宽公开渠道，还通过报纸、网络、电视、印发资料等多种形式进行公开重要教育政务信息，如招生政策，规范办学行为等重要信息。公开信息数共计20余 条。

五、依申请公开信息的情况

   2014年度我单位未收到信息公开申请。

六、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

2014年度我单位未收到任何形式的有关信息公开方面的咨询。

七、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我单位2014年度未发生针对本部门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案；未发生针对本部门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诉讼案；未收到各类针对本部门政府信息公开事务有关的申诉案（包括信访、举报）。

八、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情况

（一）严格责任，规范操作  组织机关全体工作人员以及所

有信息员签订了信息保密责任书，同时，印发了《桓台县教体局机关及学校互联网网站保密管理办法 》对所有公开的教育信息，必须填写申请，经单位保密人员审核后，方能在门户网站进行公开。

（二）完善网络，优化资源  我们对网站所有内容及后台管理系统进行了更新，并对外网进行了优化改造，重新规划了IP地址，调试了核心交换机，使网络访问速度、稳定性和抗攻击性等方面都有了明显改善。三是加强监管，严格考核。今年以来，我们先后多次对各镇中心学校和县属学校的电子政务安全保密工作进行检查。对检查中发现的相关问题，及时予以指导纠正，有效消除了安全隐患。同时，我们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和保密工作纳入目标管理，实行量化考核，严格奖惩，通过严格的检查考核和责任追究，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

九、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我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还存在着一些问题，个别地方公开定位不到位，信息公开的不及时。为此，2015年我单位将认真抓好以下几个方面：一是深入学习，进一步增强公开意识。进一步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提高对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要从办人民满意的教育、规范教育行政行为和推进科学行政、依法行政、民主行政的高度，进一步提高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自觉性。二是加强督查，进一步提高公开质量。认真开展政务公开、校务公开、办事公开的考核评估工作，定期或不定期组织干部师生代表对政务公开情况进行督促。深入了解群众的呼声和要求，加大对政务公开办事公开督促检查力度，实行有效监督，严格责任追究，确保政务公开办事公开规范、有序、真实、实效，全面提高政务公开办事公开工作的质量。三是突出重点，进一步提高公开实效。围绕中心，突出重点，注重实效，把政务公开工作中遇到的重点、难点问题和社会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作为政务公开主要内容，努力做到政务决策公开、过程公开、结果公开，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问题公开，通过多种形式让干部群众参与和知晓，保证公开的真实性，防止公开的随意性，注重公开的实效性，坚持公开载体的创新性，不搞形式主义，不做表面文章，进一步提高政务公开实效。

2015年1月22日